

逃离与向往

邵远庆

虽然离家二十余年,却仍觉得老家时时就在眼前。

老家位于黄泛区腹地,在周口这块版图上,充其量也就小指甲盖大的一片儿地方。老家的田地比较多,而且是清一色的黑土地,逢阴雨连绵的日子,大街小巷都是汤汤水水的样子,只把深的淤泥足以吞没孩童的半条腿。有个别恶作剧的孩子,索性用铁锨在路中间挖个坑,再以稀泥填充,单等那些倒霉蛋往里面跳。一旦踏进去,泥浆会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把那只深腰胶鞋灌得满满的,甚至还有跌倒的可能,让人哭笑不得。

小时候,老家才一千多口人,土地却有好几千亩。正因为土地多,机械化水平不高,农业生产纯粹靠人畜来完成,村里不得已才把大量闲置土地卖给黄泛区农场。尽管如此,我家仍保留二三十亩土地,等待我们去辛勤耕耘。那时候,最令我畏惧的就是割麦子。随着麦梢的渐次变黄,我的心便如临大敌一般惶惶不可终日。也难怪,我家一共七口人,除了老人和年幼的妹妹外,能跟随父母下地作业的,只有我、弟弟和一匹灰白相间的小马。早在麦收之前,父母就已经做好充分准备,除了打场用的木叉、木耙、木锨、扬叉和扫帚之外,生活上也会给予特别优待。母亲把积攒了整个春天的鸡蛋拿出来,滚上精盐后埋进土罐,腌上。仅靠鸡蛋充当菜肴是远远不够的,母亲还将新鲜的蒜头洗净晾干,放上陈醋、白糖、精盐腌制。等到麦收期间,就靠这些“特供”的菜品与可口的馒头一起,为我们异常疲惫的身躯补充能量。

犹如月牙一样的镰刀,是麦收期问不可或缺的、最重要的工具之一。尽管挂在土墙上的锈迹斑斑的镰刀,像卫兵一样排成一支长队,可在每年麦收之前,父亲总会不厌其烦地走集串市,重新买回几把锃亮的新镰刀供我们使用。父亲为我们每个人至少准备了三把镰刀,一把磨秃了,再换上另一把。最令我头疼的是靠近农场那块地,不但路程远,而且地程长,如同金色沙漠一样,给人一种茫茫麦海、一眼望不到边的感觉。我们挥汗如雨,从早上一直割到中午,抬头望去,还是茫

茫麦海、一眼望不到边——这块地通常需要四五天才能收割完毕。

虽然没做过多安排,家人在麦收期间的分工却是相当明确的。父母通常会在两三点钟起床,母亲负责做饭,父亲一边喂牲口,一边“沙沙”地磨镰刀。待一切准备就绪,方才叫醒我和弟弟起床吃饭。因为父母还要接着操持家务,我和弟弟就抹着嘴巴、拎起镰刀提前下了地。那时候,缺少交通工具,赶路全靠两条腿,弟弟一边走一边打哈欠,走着走着便停了脚步。我知道他又睡着了,便催促他说:“快点儿走吧,等麦收完,让你睡上三天三夜。”到地头天还不亮,四处都是黑乎乎的一片。我问弟弟:“哪块是咱家的麦子?”弟弟顺手一指说,这是吧。我二话不说开始挥动镰刀。我和弟弟都想趁着凉快,在父母到来之前给他们个惊喜,所以割起来特别卖力。没想父亲赶到,劈头盖脸将我们一顿臭骂——我们割到邻家的麦子了。看着自己握镰刀的手指被活活挤成正方形,委屈的泪顿时顺颊而下。更可气的是,邻居后来非但不感恩,还一个劲儿地说风凉话,说什么应该给我们弟兄俩发工资等等,气得我到现在都懒得搭理他。

在高温场所劳作,出汗是难免的事。为保证白天的饮水供应,母亲做饭时,总会把大铁锅里的水加得满满的,待水烧滚后,先盛出一大盆冷凉,然后再灌到塑料壶里。一壶水往往不够我们四个人饮用,再渴就得自己想办法。

我和弟弟通常会跑到附近的河边,扒开水面的杂草和浮沫,赶走水中的浮游生物,然后用手捧起热乎乎的河水,忙不迭地痛饮几口。

过去的麦收特别漫长,听父亲说,生产队时期,一般从小满时节开始,一直持续到中秋方才结束。整个麦收过程大体分为两个阶段,前半部分是收割,把白天割好的麦子捆成捆运到场,晚上再垛成麦垛。因为地多,我们每家每户都有好几个麦垛,码得整整齐齐的,宛若凭空突降的几座山峰。后面部分主要是打场,把麦垛分段扒开摊晒,然后套上牛马拉石磙去碾。相对来说,打场算是比较轻松的活计,趁父亲扯着缰绳挥着鞭子

碾场的时候,我可以躺在比席梦思还要松软的麦秸上,在毒日头下美美地睡上一觉。

农村的“杂活”特别多。因为家里喂有牲口,我一年到头最大的任务就是割草。那时候,家家都养牲口,或牛或马或驴或骡,这些家伙似乎日夜咀嚼不停,把村庄附近的草吃得一干二净。土堤上、河滩里一年四季都光秃秃的,我们必须像割韭菜似的,背着草篮子到很远的地方去抢草。所以我至今对青草仍保持一种特殊情结,每每看到整片的、郁郁葱葱的草地,都会忍不住停下脚步去抚摸一番。

挑水也是我所负责的项目之一。我们村过去是个古寨——同德寨,四周围着一圈又高又厚的寨墙,非常威武壮观。许是因年代久远水源被污染,村内地下十米以上的水都是咸的,做面条还好,熬成粥特别难喝。想喝到甘甜的地下水,必须到村头一口古井里挑。我那时个头才一米二三左右,挑水的扁担加上两个硕大的铁桶,也是一米二三。挑水时,我必须把两端的铁链挽个结,才能避免水桶和地面发生碰撞,否则溅出来的水,会把鞋子和裤腿浇得湿淋淋的,穿起来异常难受。近百斤重的担子在我单薄的肩膀上跳跃着,压得我每走一步都龇牙咧嘴,脸部肌肉像遭到电灸一样,不自觉地扭曲和颤抖。

繁重的体力劳动,如同魔鬼般蚕食着我的身心,让我至今回想起来都心有余悸。同时也促使我暗自下决定,一定要走出家乡到城里生活。

前年麦收,因父亲身体有恙,我又回了趟老家。本来我已做好充分的思想准备,打算摩拳擦掌、铆足干劲再次一展身手。可是,在家务农的弟

弟告诉我,家里的麦子已经全部颗粒归仓。也就是说,印象中的漫长麦季,瞬间与我擦肩而过了。诧异的同时,我问弟弟怎会如此之快。弟弟耸耸肩,轻描淡写地说,这几年政府农机补贴政策到位,村里购置好多台收割机,一两天就能收割完毕。

我愈发惊喜地发现,家中用了数年的压井已经被淘汰,取而代之的是“哗哗”流淌的自来水;厨房内也装上了天然气,彻底告别了过去用柴草烧饭烟熏火燎的日子;冰箱、空调、洗衣机等家电一应俱全;不单是村内的泥泞路面已不复存在,就连田间小路也用水泥铺就,一路两行的玫瑰正搔首弄姿、妖娆绽放……我徜徉在宽敞、干净、平整的乡路上,拼命嗅着来自麦田那独有的芬芳气息,任凭暖风孩童般轻扯着我的衣裳。心想,城市跟农村到底有何区别?

家乡的清晨似乎更加别致。天微微亮,我便被叽叽喳喳的鸟叫声惊醒,周围的杨树上,成群的麻雀和喜鹊在枝头追逐嬉戏,还有一些失踪多年的鸟儿,如吃杯茶、黄鹂、画眉等等,都在以独特的嗓音一展歌喉,似乎在开办一场音乐会。空气清新得像是被水洗过一样,每深吸一下,犹如三伏天喝凉水一般畅快淋漓,沁人心脾。古老的村庄经过一夜的酣睡容光焕发、精神抖擞,她正以崭新的姿态,向人们呈现出勃勃生机。

家乡的快速发展与繁荣,跟祖国的日益强大和昌盛紧密相连。所谓国泰民安、国富民强,家脉与国脉相通,民运与国运相连。前邵村——那个曾经让我拼命逃离的地方,如今却成为我一心向往之地。我爱我的家乡,也深爱我们的祖国!②8



汉语诗歌力量的艺术彰显

——赵国俊诗歌谈片

任动

赵国俊是“周口诗群”的重要成员,他的诗歌创作开手很早,而且佳作迭出,已经出版《花妖》《月亮是苦的》等诗集,在诗坛有一定的影响。更为可贵的是,赵国俊钟爱诗歌,对诗歌充满深情,在诗歌创作的长旅中孜孜不倦地探索和追求。正如他在诗歌中所表达的那样,他的诗句都是“端庄的文字”,同时这些文字能够“长出筋骨/长出正直的笔和干净的纸/长出一颗尽量没有污浊的灵魂”(《时间里有了刀痕》)。

在赵国俊的心中和笔下,春天、诗歌、爱情这些美好的事物都是一样的,是诗人生命中最重要的东西。“就这样奔赴一个美丽的约会/像细小的茶叶遇见茶水然后渐渐丰盈和饱满/像一抹嫩芽渴望遇见一场酣畅淋漓的春雨/那个时候我诗歌里的女子是我的新娘/在失眠的夜晚我精心梳妆打扮这些露骨的诗句/就为了迎接生命里这场真正的爱情/为此,我忘了自己身上还有伤口/甚至忘了一些疼还没有痊愈/就这样穿行于黑夜背负星光到达黎明/就这样另一个崭新的生命开始”(《春来,赴一个美丽的约会》)。诗人大声歌唱春天、诗歌、

爱情,并将其融为一体,传达自己对她们的欣赏、理解、渴望和追求,真情呼喊,率真袒露,读者仿佛看到诗人捧着一颗心向我们走来,春风化雨,深深地感染和打动了我们。考究的语言、形象的比喻、略带忧郁的抒情,充分彰显了汉语诗歌直抵人心的力量。

“春天一下子跑进来好多妖/那些花妖,我怀疑是一群姐妹/从聊斋里偷跑出来/我喜欢的那朵妖,穿红上衣/长得像邻村一个妹妹/我曾骑自行车载她春天徜徉/已好久没见,她还是那样魅惑/不过还经常联系,知道她在远方/现在却粉红着开在我窗前”(《花妖》)。妖”的本字为“夭”,意为茂盛明艳,如《诗经》中的“桃之夭夭,灼灼其华”。之后的汉语发展中,“妖”既有妖孽之意,在传统文化中也特指女性的音容笑貌、风姿妖娆。见到春天盛开的鲜花,诗人睹花思人,情不自禁写下了《花妖》。诗歌以花喻人,而且“那个人”又是“那样魅惑”,极力写出了作者记忆深处难以忘怀的那个“邻村妹妹”富有诱惑性的魅力,像是“从聊斋里偷跑出来”的,又如金庸笔下的俏黄蓉,古灵

精怪,似有几分妖邪之气,形象栩栩如生,如在读者眼前。这首诗借助叙事的力量,运用朴实无华而又精细打磨的口语,却能在以抒情为旨归的诗歌中塑造如此鲜明的人物形象,是赵国俊诗歌格外打动人心的地方。语言虽然质朴,但也值得咀嚼,“粉红着开在我窗前”,看似不经意间信手拈来,其实内含作者的匠心。

正如诗人所说,“除了爱,让我虔诚的俯首/除了真理,让我顶礼膜拜/其他我一概不屑一顾”(《颂歌》)。赵国俊对爱俯首,对真理顶礼膜拜,这是他的理想,也是他的信仰。《月亮是苦的》是诗人献给母亲的颂歌:“月亮是苦的,小时候我就知道/有好多次,母亲把它掰碎/一小勺一小勺地喂我/那种滋味,在母亲走后/一直苦很多年”。童年记忆是刻骨铭心的,母爱是深沉而伟大的,诗人通过对记忆深处母亲对自己无微不至照料场景的持续反刍,表达痛失母爱之后的生命之苦,生动的细节、浓烈的情感,使诗作纸短情长、感人肺腑。

赵国俊的诗集中有不少优秀的叙事诗作品,让人读过之后难以忘怀。“不

去清明,就体会不到清明的幸福/清明这天,给父母上坟/就带了一把锹,一叠纸/就那么简单的完成了父母生前的心愿/就那样填几锹土,心里念叨几句/父母的危房就修好了,父母住在里面/一年四季,不再担心漏雨/不用再考虑外面虚高的房价/点燃那些薄纸,据说到那边都是通用的冥币/父母生前一辈子穷得叮当响/到了那边,一下子富了,有了钱/不必再担心生活中的柴米油盐/也不像活着那样,为了儿女总操不完的心/每天受苦受累,日子还过得煎熬/像山石一样的沉,泥土一样的卑微/现在好了,他们去了清明/找到一条通往幸福的路”(《往清明去是一条幸福的路》)。简洁的叙事,浓郁的抒情,吻合艾青所说“叙事诗既要叙事,又要诗”的诗美标准。诗句参差,形式自由,语言朴实,纯用口语,显得极其自然,深入浅出,既有形式的自由性,也有语言的口语美,堪称叙事诗的精品。赵国俊说:

“尽力写纯粹的诗,做纯粹的人。不晦涩,不庸俗,不卖弄,不献媚。”这虽是他个人的诗学追求和人格理想,但值得所有的诗人都勉。②8

柿子熟了(外一首)

孙德振

己亥深秋夜闻雨不寐有感

村头山岭乱丹枫,
野日高晴点点红。
柿子成堆堆夕照,
灯笼比秀挂秋风。
千枝冷艳余霞碎,
一树秾华万木空。
珍果生春开药圃,
乡民商贾饼香同。

独听楼前夜雨声,
一诗未了过三更。
案头黄卷幽香出,
灯下犹夫瘦影横。
老矣尚思陶靖节,
悠哉偏爱赋文贞。
侯虫谁个啾啾响?
长伴潇潇梦不成。

观天安门广场升旗有感

史学杰

夜色朦胧人海涌,
只待蓝天那朵红。
几排方阵英姿在,
一面旌旗雾霭终。

初冬,相约在新县(外一首)

田军

初冬,2019年的初冬
我们相约在河南新县
相约在新县,相约在田铺
相约在许家洼里的一个山坳
一群蓬勃向上的人
怀抱着初心和一缕阳光
一缕喷薄而出的阳光
在新县的每一处革命旧址
在田铺农家的每一扇窗前
在许家洼山坳的每一个角落
一种昂扬向上的动力
一种无限向上的深情
为初心而热血沸腾!
为使命而激情燃烧!

柏间
在历史的长河里慢慢地回想
欣赏那爬上树梢的一缕缕暖阳
欣赏那一棵树奔泻的芬芳
欣赏那天际间雷鸣闪电般的诵朗
朗诵
让我们融入其间
和大地河流
和群山白云一起奔放
让我们高举旗帜
初心不改
在新县,在田铺,在祖国辽阔的大地上
让我们再朝气蓬勃一回
和着新时代的春光
用不懈的激情
实现民族复兴的伟大梦想

寻觅

在这个初冬的日子
为寻觅初心的理由
抛弃了那奢侈的早晚
一列又一列,一队又一队
从东南西北
从四面八方
走入这斑斓错落的新县
山间的一条小路
是谁撒下了革命的火种
在凌乱的枝叶间
像撒落了一地珍珠
把贫苦的激情点燃
自由,平等,民主
把一盏盏灯在山涧拨亮
把破旧的世界如落花般变幻
砸烂这个旧世界
如波涛汹涌,振臂呐喊
谁能忘记这流血的哀伤
这一枚枚闪亮的红星
让铁锤、斧头、镰刀
成为永恒的信仰
这个时候,风儿渐凉
重走红军路
我们热血滚烫
这个时候,不需要哭泣
这个时候,不需要呐喊
一个手势
一声召唤
我们就会怀抱初心
踏着英雄走过的路
飞奔向前!
决不彷徨!

这个初冬,你来了,他来了,我们都来了

在这个平凡的山坳里

一颗颗红心在山谷里飞翔

一阵阵清新的气流在缓缓流淌

让不忘初心

走进我们的诗行

让牢记使命

永驻我们的心房

静静地肃立在那两棵高大的松

冬天杂咏(外二首)

尚纯江

冬日村庄
记得河边上高高的蒿棵子
茅草随风而折
草蓬子,苍耳子
与落叶一起
在树下栖息
裸露在朔风里的树干
在阳光充沛的天地里
不露声色

风雪来临的季节
光阴的种子
在默默无闻中
孕育新绿

堆雪人
把一捧雪白的愿望
堆成人的模样
胡萝卜当鼻子
大红枣做眼睛
草帽戴在头上
那就是我的模样
初心,在一片冰天雪地里
打造纯洁的肌肤和晶莹剔透的心灵
日和月融化了一切
沉淀出的杂质和水渍
侵蚀着岁月
我却依然
保存着洁白的时光